

浙江文叢

周汝登集

〔中册〕

浙江出版聯合集團  
浙江古籍出版社

# 周汝登集

〔中册〕

〔明〕周汝登著 張夢新 張衛中點校

浙江文叢

浙江出版聯合集團  
浙江古籍出版社

東越證學錄



## 東越證學錄序

《東越證學》，周子繼元譏也。或問曰：「學何證爲？」鄒子曰：「學斯證，證斯學。」周子自學自證，亦欲人共學共證也。證者，明也，誠也。誠明，人人本有，然或蔽一隅，或局聲聞。聲聞者，如人譚山水之勝，聞者據以爲實，不知陟巔窮源者，不以譚也；蔽一隅者，如從隙中睹日，以爲日體如是，不知日之體光周九有而不滯一隅也。今末學暖暖姝姝，總不越此兩途轍，至有直窺性命自然而告之，又如蜀犬吠日，茲周子《證學》之所由傳乎？

鄒子故與周子同籍，初，周子拜南部，人謂其奕擅國手者，久而又謂其通象數者。更十餘年，周子從謫籍起復，與鄒子聚首南都。旦夕惟以學相切劘。余訝其變而之道。一日大會中，觥籌交錯，周子復持論娓娓。鄒子中以小言歸，而周子與諸同志大并心神，一旦恍然無疑。既持憲嶺南，過鄒子茅庵，相對旬餘，始知周子剗心于無窮之途、不匱之源，忘能所，泯色相，視彼弄影搏空者，方且悲憐之無及，真可謂大勇矣。

或曰：「新建《傳習》諸錄，所稱存理遏欲，諄諄詳摯。「天泉證道」初語，如花欲吐，尚含其萼。後龍溪氏稍稍拈出，聞者多不開悟，周子復揚其波，何耶？」鄒子曰：「學必知性體，而後爲真學；證必徹性地，而後爲實證。」山盡水窮，能者從之。龍溪見地，非不了義者所能究

竟。繼元，後龍溪而出者也，雙目炯炯，橫衝直撞，所至能令人膽落心驚，亦能使人神怡情曠。東越之學，從今益顯益光者，非繼元氏乎？雖然，語上語下，吾夫子蓋並言之。望鞭影而行者，千里得一士，如比肩焉。繼元其謹護世法，堅持末路，世不自證，以繼元之身爲證者，重且周矣。

萬曆乙巳春正月，吉水年弟鄒元標頓首拜撰〔一〕。

校勘記

〔一〕因《東越證學錄》中的大部分詩文已見於《周海門先生文錄》，故此處僅收錄《周海門先生文錄》中未見之詩文。爲保持全書體例之統一，將文章輯爲卷之一，詩歌輯爲卷之二。特此說明。

# 東越證學錄目錄

東越證學錄序	鄒元標(三八七)
卷之一	
燕約	(三九二)
歌詩引	(三九三)
建社學文移	(三九三)
社學教規	(三九三)
付林孤執照	(三九七)
壽張南山翁九十序	(三九八)
南疇李翁八十序	(三九九)
聽其樓記	(四〇一)
十黃莊記	(四〇二)
外山錢公暨配胡太孺人墓誌銘	(四〇三)
養源陳公墓誌銘	(四〇五)
卷之二	
納涼	(四三六)
春歸明覺寺樓	(四三六)
送身上人西歸	(四三六)
擬出江游寄約家弟	(四三七)
築墻	(四三七)
白髮	(四三七)

三發剡溪	(四三八)	別黃公貳中美	(四四四)
呂梁	(四三八)	陽羨許元夫深沉質實宜加任道之	
醉題靜海故人屋壁	(四三八)	勇賦勉	(四四五)
自靜海歷文安霸水抵涿州望見州		陽羨俞貞起談吐亹亹更須向上一	
城先寄胡兄判官汝秀	(四三九)	着賦勉	(四四五)
聞報南遷得歸省志喜	(四三九)	雪夜寄思位	(四四五)
同蘇學憲君禹夜宴越水	(四四〇)	答性甫病中見寄用來韻	(四四五)
夜吟中甫宅	(四四〇)	送劉生	(四四六)
病示諸子	(四四二)	勉程尊知	(四四六)
己酉中秋獨酌	(四四二)	勉章念茲	(四四六)
王春陽之任東粵寄憶舊遊	(四四二)	勉孫德宏	(四四七)
老吟示諸子	(四四二)	贈吳紹南悟道	(四四七)
哭王世韜	(四四三)	贈章上之	(四四八)
除夕示諸子	(四四四)	剡東文臺初成共諸子覽述臺文侯	(四四八)
丙午六十初度同諸子及二兒夜飲	(四四四)	所建	(四四八)
三瑞潭草庵中有述	(四四四)	贈錢生伯常	(四四八)

問思位疾 ······ (四四八)

贈紫亭甘公講學天真 ······ (四五〇)

留題吼山館李櫛山寓所 ······ (四四八)

錢伯常有弟常有做好人念頭來

九日早同李長者陶太史吳國超

求指示爲言答之 ······ (四五〇)

上蕺山亭 ······ (四四九)

送華東沈丈憲巡豫章 ······ (四五二)

三江訪王駕部墨池 ······ (四四九)

拜文成先師墓偶有侵損之虞

靜虛池館逢初度 ······ (四四九)

賦慨 ······ (四五二)

同余山陰陶太史李長者泛舟石

中甫久疾戒勉 ······ (四五二)

潭 ······ (四四九)

別朱事之升之二難 ······ (四五二)

東山寄陶太史石簣 ······ (四四九)

●送吳頤伯同令弟歸吳 ······ (四五二)

寄懷鄒年丈南皋 ······ (四五〇)

●別吳元仲 ······ (四五二)

喜和卿宏甫中甫禁足 ······ (四五〇)

附東越證學錄原目錄 ······ (四五四)

注：加○者據齊魯書社一九九五年九月版《四庫全書存目叢書》子部補，加●者據浙江圖書館藏明萬曆三十三年刻《東越證學錄》十六卷本縮微膠片補。

## 卷之一

燕 約<sup>(二)</sup>

近時風俗奢靡，種種不可勝道。即燕飲一節，其敗禮逾度，殫力靡財，亦甚矣。東越諸邑，剗最朴略近古。余髫時，見丈人行宴止五饌，新賓上客加倍，極矣。父老傳聞，謂成、弘間簡儉尤甚，盛燕不過五饌，中猶間以蔬腐。乃近羞果盤盂，動計百餘不啻，彼此倣效成風，群然披靡，不如是則以爲薄，或以爲矯。雖有不安，特立爲難矣。夫眉州近古之俗，蘇長公稱累世而不遷。余誠不忍父母之邦美道淳風之日漸滅而無遺也，敢集同袍及文學耆民，共以請於邑大夫博士，立爲燕飲一約。設有定數，生無濫殺，使尚侈者有所制而不渝，慕古者有所據以自立。夫余非故違時尚，以還吾故剗而已矣，亦非過嗇難堪，姑去其太甚而已矣。凡我邦人，其毋迂我。若由燕飲一節而推之事事，由吾剗一鄉而推之天下，余竊志之，而綿力難持，于德位君子有深望焉。

歌詩引〔三〕

建社學文移〔三〕

爲議復社學，以崇風教事。《志》查弘治二年泰州場置一學，選德行方正者一人充教讀。十三年、嘉靖六年等復行申飭，其無社學場，分俱查增設，歷年遵行。乃近時社學無聞，隨經行令各場清查去後，續據申稱：「舊有社學，俱自嘉靖末年間廢弛，迄今有房舍牆垣全無，止存基地者；間有一二房屋破損，尚存木植磚瓦者，未經修舉，以致子弟讀習無所，日漸鄙陋。」等因。據此，看得所屬十場，先時道學崛起于安豐，科第連綿于草堰，風俗人材一時可觀，教化之功良不可誣。乃今社學傾頽，訓導無所，各家子弟多不務爲對句攻書，而學抄寫狀詞；多不習爲洒掃應對，而談什一興販。養就刁頑之氣，習成悍訟之風。欺尊侮寡，骨肉相戕；逋公寡私，刑憲不畏。夫兩淮以諸場爲重地，以萬竈爲本根，興舉社學以端蒙養，拔本清源誠爲要務。况舊制未湮，修復亦易。合無請乞查議，及時興舉。更議延師設教之法，庶教化可行，而風俗攸賴矣。

社學教規

爲議復社學，以崇風教事。照得十場社學落成在即，所有延師之規、設教之方，查照《志》

中所載，參酌增損，列爲條款，合行頒示，使各官吏、師徒一體遵守。仍令刊刻板榜，懸掛社學東西堂壁，務使立學不爲虛文，而敷行具有實績，古道漸還而人才日就，庶於風俗治化有補。款列于後。

### 一、擇師。

童蒙之師，終身習尚所係，是故必加慎選。《志》稱「求學行兼優，堪爲師範者」是也。今後凡請教讀，預令場官采訪，取具約保人等結狀申報，覆覈果得其人，然後以禮敦請。務須視民子弟猶吾子弟，爲民子弟延師猶爲吾子弟延師，不可謂爲故事，漫不經心。訪得先年有妄聽營求，坐名批送，致使無功索饋，反以累其父兄，倚勢遨游，率多誤人子弟。若此，政體既乖，心術亦壞。慎之，戒之。

### 一、稽功。

教讀勤惰，須以時稽查。本司遠者季至，近者月至，考其功業，試其聲歌。教法可觀、子弟有進者優獎示勸，歲歲敦請，不稱者黜而更之。如有奸徒、學霸、無功盤據者，究革。至於子弟，亦須激勸。《志》載前院案驗：凡商竈子弟年八歲以上、十二以下，揀選質賦清秀者發社學讀書；十三以上、十八以下考試，學通文理者發運司另行作養，呈學院收充生員。其學無進益者，係商則發生理，係竈則發煎辦。今當申飭照行。此激勸之大括也。

## 一、處餼。

食功酬勞，師必有餼。教讀在學自爨，則一年之餼須二十金，少者十五金，視生徒衆寡以爲隆殺。舊《志》不載所出，大約父兄自給。夫富實竈戶固量力可以自處，貧窮子弟未免以無力廢學。本公司既建學舍十所，又捐俸處賤各置學田，亦有學店，每年收取租稅，以備餼廩，必如其數。惟是板籍須明，收支宜謹。另自立法，以垂永久。

## 一、修理。

學舍不可使湫陋不堪，宜時加修理，既以安師徒，亦以圖永遠。舊學無餘舍者以失修理，不修理者以無其資。今學田、學店租稅，除社師既廩外，尚有餘剩，即以備不時修理。倘荒歲不足，則申請於經費，或包夫銀內量行補助。失於修理，罪有所歸。

已上四款，皆延師之規，所以責諸在官者。

## 一、端範。

童子之性，潛移爲上，社學之師，身教爲先。居師席者，每日衣冠必肅，步履必端，曠笑必謹。毋誦浪而導之玩，毋狂佻而導之浮，毋不信而導之誑，毋晝寢晏眠而使之習爲昏窳，毋游蕩博奕而使之不戒無益，毋狎邇聲色而使之不耻邪淫，毋計豐菲於酒食而乏淡薄之風，毋較銖兩於贊修而鮮道義之氣。有一於此，所謂不稱其師者也，黜之。

### 一、務本。

古人設教自有本末，孝弟謹信而外，始以餘力學文。《志》載讀書必以小學爲先，教人必以孝弟爲本。講之必明，行之必力，此謂知本。

故今社師之教，必首先孝弟，子弟教之，習爲定省。爲承順及一切服勞奉養之節，勿以少小而任情，勿以近狎而廢禮。見長上爲徐行，爲退讓；在家庭如在學舍，對父兄如對師長。每日清晨詢其能否，能者誘掖之，不能者戒諭之。蓋不學不慮之良人人具足，在長養之而已矣。

次教之幼儀。每日辰巳間，輪一生灑掃。緩急次第，須不失其度，進退疾徐有節，應對唯諾無差；檢束而不失之勞暇，豫而不失之縱。久之，服習漸成自然，終教之陶情。

量學徒多寡，分定二班或三班。每日申酉時，輪一班歌詩一二首。或取諸《三百篇》，或間以名賢理學之句。蓋童子性如草木初萌，必須舒暢條達。况理學之詩自幼浸灌胸中，他日邪淫之聲自有不足移其好者。

以此三者之教日行不廢，定有光明俊偉之士出其間，即不能大就，而亦自不至爲惡習，非社師須以此爲正經，不可視爲迂務也。

### 一、授業。

授書、寫字、作課三者，教讀之常規，業之不可廢者也。三者之業，量童子材力授之，寧少而精熟，毋多而齒莽；寧緩而緝熙，毋驟而間斷；寧使之寬裕，而毋使之厭苦。此涵育引掖之

大都也。若夫隨方訓誨，觸類變通，則又在良師之善誘焉。

### 一、示禮。

冠婚喪祭必遵文公家禮，此維風易俗之大端。童子雖未有其事，而亦使之知有其禮可也。若其父兄，則不可不講。本司刻爲四圖，粘之學壁，使社師先自熟看練習，於是導其父兄。彼素知禮者，則與相長；不能知者，爲之講解。父兄能行，則所以教子弟者在其中。是亦社師之不可以者也。并以責之。

已上四款，皆設教之方，以責諸爲師者。

### 付林孤執照

爲卹孤給照事。看得廣州府南海縣已故鄉官林嶧陽之子林某，親蚤雙亡，兄遭橫死。藍玉之姻未締，渭陽之戚無存。年僅九齡，可憐如絲之脈；親無一靠，更多累卵之虞。行道興嗟，良朋永嘆。本道職居觀察，政首孤茕，且與嶧陽曾有傾蓋之交，于生前難忘世講之誼，于沒後是以躬造其宅，手撫其孤。先爲請婚于其契友傅五橋，使茲子有泰山之托；而又與其契友王省軒經紀其家，將一應田園屋產纖悉開明，存積收支逐年登記，凡屬親朋，各存一本。冊籍既具，耳目自周，雖有豪悍之徒，無從虎視而蠶食之矣。倘有侵凌，執此赴告。嗟乎！三尺具存，一腔難昧。慎勿干典，各自存心。爲此給付存照。

壽張南山翁九十序〔四〕

惟叙張君，蓋與不肖稱莫逆云。君年十一，余年十三時，同赴有司，試既，同爲博士弟子員。先是，剗科第連蹇，士氣爲奪，君奮臂以呼，而余爲之助曰：「丈夫七尺謂何？乃坐令地限耶！」結同志十餘人爲文社，作焚舟計。無何，社中鶻鷂繼起，余與君與焉，乃共偕計北征，爲京國游。

二十餘年來，風雨孤燈，江湖杯酒，無地不偕，而進取亦兩相當。以故兩人者一視其兩家。人。君尊人南山翁者，余父事之，今年屆九十。正月十四日，其生之辰，文社諸君共繪一圖，皆神仙家物以頌翁，而又顧語余曰：「子盍申以詞？」余與君交，且事翁若此，而得無言夫？翁喜談神仙，圖之繪，有以也。余觀翁何者不仙。神仙家首尚功行，次導養，次風骨，而翁具有焉。翁廓落無他腸，熙熙于于終其身，與人無幾微郤。性好生，見魚鱉螺蚌，時市而縱之江。即人濱死，而翁手全活者三，而終不以此市德。故求翁爲人者，不于今而于無懷、唐、黃間。翁精存想玄修之法，時惟子午起，危坐吐納，他時爲五禽術，至老不休。翁美鬚髯，偉幹長身，凝然山立。翁悉具神仙家所尚，何者不仙？《禮》：「九十杖於朝。」而翁步履如壯時。頃恩授冠帶，而邑大夫迎爲鄉飲，賓磬折而次賓筵之右，望之者曰：「若仙人，若仙人。」翁直若之已耶夫！

剗巍科多遜他邑，而異壽則他邑莫能先。剗形家者謂四山峭古，足當之。然余詢問異人，則姚江有岑氏者，年百八歲尚健，善飯。大江而北，新都有胡氏者，爲前丁卯鄉貢士，計其年百六十歲，猶能放浪江湖。茲兩人者，實剗所未有。今以觀翁，即未語飛昇，而度其年數百不止。彼胡氏或得以顏行進而未以數，岑則信乎四山之有異也。壽若翁，天下何能數屈指？然胡氏者，吾不知其爲之後者何若，張君學日富而養日益深，翁積又足厚貽，君則巍科上第，亦豈終讓他邑，行唾手掄魁而待詔金馬，他日裁尚方之錦，進非時之鮮，歌步玄之曲，爲翁稱觴舞彩，壽且榮若翁，天下又何能再屈指以夸視一世？而爲剗振古奇觀，是在翁父子間哉！

余有老親，壽或可庶幾翁，而余卑卑一第，將不足當君。若進而修聖哲之行，計不朽以顯揚其親，更第一義事。君且有意，登不肖，猶能助君奮臂而呼也。

### 南疇李翁八十序<sup>〔五〕</sup>

夫世有必願而無必致者，則惟孟子車氏所稱一樂。李子邦秀尊人南疇翁及母王孺人並壽且康，故儕輩相羨，以爲遇莫如李子。先是，南疇翁年七十，邦秀烹葵摘瓠，偕弟造翁前，跪上巵爲壽，以及孺人。兩人飲之快。李子之友曰：「是天予之樂，而承以歡者也，即鶉結爲彩，藜藿皆珍。」已請賀，惟李子頻蹙不爲悅，辭且語曰：「子解吾歡，而未解吾頻。吾翁昔居壠畝間，以不肖故徙今里，授之一經，而我弗克副。且菽水洵歡，孰與捧檄爲喜如樂何？」李子時布衣，